

## 【八德榮家消費資（警）訊宣導篇】

### 公益、營利一家親？消費者要停看聽。

日期：111/5/19 資料來源：公平交易委員會

公平會於 111 年 5 月 18 日第 1599 次委員會議決議通過，音象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附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及蒲公英親子教育協會等公益團體活動行銷 HiKids 資優學園，使他人誤認其與公益團體相關而與其交易，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

公平會表示，音象公司為銷售兒童數位教材商品 HiKids 資優學園之營利性公司組織，長期贊助與其關係密切之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及蒲公英親子教育協會等公益團體所辦理繪畫比賽、手作 DIY 等親子活動，並透過幼兒園發送親子活動文宣，招徠孩童家長出席親子活動藉以行銷 HiKids 資優學園。經調查發現，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及蒲公英親子教育協會每次辦理親子活動都邀請音象公司前去設攤行銷商品，但活動現場並未揭露音象公司為 HiKids 資優學園銷售業者，音象公司行銷人員的制服及識別證也只有印製 HiKids 資優學園商品名稱，活動參與者無從分辨音象公司行銷人員與該 2 協會人員之身分。多位民眾表示，接獲幼兒園發放繪畫比賽或童樂會邀請函，攜帶孩童前往欣賞自己作品或領取獎品，現場卻有業務員以公益團體人員或老師名義對孩童進行檢測，並行銷 HiKids 資優學園，事後才發現是音象公司利用幼兒園發放公益活動文宣，誘引家長參加而行銷商品。

公平會指出，音象公司也利用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名義印製「幼兒學習遊戲合集」文宣行銷商品，音象公司不但未於文宣中揭露其營利事業名稱，甚至在文宣印製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之標誌圖樣，並特別註明「全套課程免費下載」，利用孩童家長信賴公益團體心理，以為係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提供或推薦之學習教材，促使孩童家長願意於文宣所載 HiKids 資優學園網站註冊姓名及電話等個人資料，下載試用 HiKids 資優學園，音象公司再透過電話關懷

孩童使用狀況，約定時間到府拜訪推廣商品，構成使他人陷於錯誤而與之交易之欺罔行為。

公平會另指出，小太陽多元學習發展協會、蒲公英親子教育協會既非從事營利之事業，與營利事業合作時應充分揭露相關訊息，避免讓信賴公益團體者產生誤會，並衍生認知錯誤的交易紛爭。

公平會提醒：1.公益團體辦理公益活動邀請營利事業參與並行銷商品時，應避免讓消費大眾對公益活動與營利事業銷售活動產生混淆。2.公平會並非反對營利事業透過贊助公益活動之方式行銷商品，但必須充分揭露相關資訊，以避免觸法。3.在少子化浪潮下，每個孩子都是父母的寶貝，父母在公益活動場合遇業者行銷兒童教材商品時，仍應先確認業者真實身分，以避免權益受損。

(承辦單位：服務業競爭處；服務中心 2351-0022、2351-7588 轉 380；新聞聯繫窗口：張志斌科長 2351-7588 轉 501)

本資料摘錄自「行政院全球資訊網/資訊與服務/消費者保護」